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3年6月18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103年06月18日上午起，由劉海倫、卓俊忠、顏偉哲、游欣樺等多組檢察官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偵查第二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四總隊、內政部移民署等司法警察機關超過100人次司法警察同仁，執行(斷絕人頭卡)專案行動，同部查緝國內利用外籍勞工申設人頭卡管道10處，預計傳拘相關人士及外籍勞工60人以上，並已扣得大量人頭卡、帳冊、申請資料等物，俾遏止非法使用相關通訊設備，用以維護電信通話安全及偵查案件之正確性。

一、此次同步查緝源由：

人頭文化盛行，為近年來增長犯罪因素之一，並造成查緝困難，係對人民安全危害的主要來源之一，嚴重影響社會治安，如人頭帳戶、電信通話卡、人頭公司…等均是，其中尤以人頭電話卡的氾濫最為嚴重，而其產生的主要管道除冒名申辦、利益收購外，外勞卡一塊已儼然是近來的主要大宗。

緣國內外籍勞工人數眾多，且進出頻繁，各家電信業者看準此部分商機及爭取市場佔有率，邇來均推出簡便的申辦方式及優惠方案，並大量開放外勞預付卡門號，即俗稱之【外勞卡】

。因為外勞卡具有身分追查不易、轉手快速、冒名辦理便利等特性，造成有心人士喜歡加以號蒐集利用，透過管道購買已開通的外勞卡，做為犯罪的聯絡工具，藉以躲避犯罪的偵查。

二、查緝情形：

一、緣於103年年初，本署檢察官劉海倫、卓俊忠、顏偉哲、游欣樺指揮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局電信偵查大隊追查中小盤販

毒案，陸續查獲相關提供販毒者外勞人頭卡之人時，在專門提供人頭卡之林姓、陳姓(越南籍)等處所，扣得尚未售出的外勞人頭SIM卡、儲值卡數百張，且發現帳冊7大本，內容竟詳細記載已售出外勞卡近2千張，再經查證，該大批門號均流入詐欺、情色、毒品等犯罪集團，甚至是違規張貼小廣告者(避免遭罰款)，人頭外勞卡販售已發展成組織性供應鏈，危害中大，經本署檢察長認有擴大查緝以斷絕來源之必要，因而指示成立專案小組展開蒐證及追緝作為。

二、 經3月餘的規劃，專案小組於18日上午勤教後，由劉海倫、卓俊忠、顏偉哲、游欣樺等檢察官帶領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偵查第二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四總隊、內政部移民署等機關至全國各地進行第一波查緝，分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搜索10家通訊行，查扣相關證物並帶回負責人及承辦人(俗稱小蜜蜂)10於人查證。另外由檢察官陳旻源等7組檢察官先對第一波傳喚之50餘位越南籍勞工偵訊，以釐清相關販售管道，用為日後查緝斷源之基礎。